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函

地 址：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11樓
聯 絡 人：吳宜芳
電 話：(02)25553000#2207
電子郵件：A4860@tpech.gov.tw

220731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293之1號6樓

受文者：新北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年3月24日

發文字號：北市醫工字第 1113021510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院辦理「111年度忠孝院區廣慈B標衛福大樓5樓廚房室內整修工程委託技術服務案」業已上網公告招標，並將於111年4月6日下午5時截止收件，111年4月7日下午3時於本院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11樓開標室辦理開標，請轉知貴會會員踴躍參與投標，請查照。

正本：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建築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宜蘭縣建築師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新北市建築師公會、新竹市建築師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副本：

院長 王 嘉 大 成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公告

公告日：111/03/24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3.79.14.14
	機關名稱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單位名稱	總務室
	機關地址	103臺北市大同區鄭州路145號
	聯絡人	李萬璋
	聯絡電話	(02)25553000分機2129
	傳真號碼	(02)23027411
	電子郵件信箱	A0909@tpech.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116QA21001
	標案名稱	111年度忠孝院區廣慈B標衛福大樓5樓廚房室內整修工程委託技術服務案
	標的分類	勞務類 8671 - 建築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	437,000元
	採購金額級距	未達公告金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否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否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	否

招標資料

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預算金額 437,000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否
是

是否受機關補助

補助機關 3.79.14臺北市府衛生局

補助金額 437,000元

是否含特別預算 否

招標方式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

決標方式 準用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限制性招標

機關自定公告日 111/03/24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是

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以上 是

本案評選項目是否包含廠商企業社會責任 (CSR) 指標 否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 否

	公開閱覽 是否屬統包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是否屬國際競圖之採購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領投開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是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11樓收發室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新臺幣200元現金

		投標須知下載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11/04/06 17:00
	開標時間	111/04/07 15:00
	開標地點	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11樓開標室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否
	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	否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11樓收發室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優先決標予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	否
	履約地點	臺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決標次日起履行契約項目至無待解決事項止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	否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採本府範本者為「本契約參考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並依機關需求訂定」
	廠商資格摘要	建築師事務所： a.開業證書。 b.建築師公會會員證。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1.廠商信用之證明。

關之基本資格	
附加說明	未達公告金額之採購，爭議屬政府採購法第31條規定不予發還或追繳押標金之爭議，始得提出申訴。 1.履約保證金額度：無需繳納 2.詳契約書稿、投標須知等文件。 3.如對於規格部份有問題,請洽詢(02)25553000轉2207工務室吳宜芳工程師。 4.本案先審查廠商資格,資格合格廠商方可進行服務企劃簡報(簡報日期及時間,本機關另行通知)。 5.簡報之先後順序，按編列收訖徵選文件之外標封編列序號為準。（為鼓勵電子領標者，故順序以電子領標者在前為原則，現場領標者在後，編列順序以收件時間順序編號。） 6.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如有疑義，應於等標期之四分之一(不足一日以一日計)期限前，以書面向本機關提出，該期限自公告日或邀標日起算(自111年3月23日08時至111年3月26日17時止)，另本機關釋疑之期限不逾截止投標日或資格審查截止收件日之前一日(111年4月5日17時前)。 ***預定決標日為開標後60日止。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申訴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北區、電話：02-27208889分機1059、傳真：02-27205870） 檢舉受理單位 地方政府-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電話：02-27208889分機1052、傳真：02-27239354）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臺北市調查處（地址：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732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

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招標公告傳
輸時間

111/03/23 09:53

最
有
利
標

是否於招標前召開
評選委員會議，審
定招標文件之評選
項目、評審標準及
評定方式

否

已經機關首長或其
授權人員核准

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
56條辦理者已經
上級機關核准

否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